

证券代码：837095

证券简称：嘉宝仕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江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全体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江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张江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、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于凤明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于凤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于小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于小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于小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于小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2 日